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1998-C550-01

修正案号: 39-2149

- 一. 标题: 修改飞机飞行手册
- 二. 适用范围: 在中国注册的CESSNA550系列飞机。
- 三. 参考文件:

1.FAA AD 98-04-38 39-10350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提供更清晰确定的程序和限制条件,以便最大限度地降低在严重结冰条件下飞机操纵的潜在威胁,除非已事先完成,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 (a) 在本指令生效日期后的30天内, 完成本指令的(a)(1)和(a)(2)段的工作。
- 注:营运人必须采取措施通知并确保飞行机组成员已知道本指令所要求的修改。
- (1)修改经批准的飞机飞行手册(AFM),该项工作可以通过将下列内容插入AFM的限制章节内来完成。

"警告

飞机审定许可限制条件以外的环境条件,可能引起严重结冰。在冻雨、冻毛毛雨中或混合结冰条件下(过冷的液态水和冰晶)可在受(防冰系统)保护的表面上形成超过防冰系统能力的冰层,或在受防冰系统保

护的表面后形成冰层。这种冰无法用防冰系统除掉,可严重降低飞机的 性能和操纵性。

- 在飞行中,应根据下列目视征候确定超出飞机审定许可限制的 严重结冰条件。如果一条或多条这种目视征候存在, 应立即向空中交通 管制申请优先权,以便改变航路或高度脱离结冰条件。
- -在机体和风挡上观察到平常不结冰的区域有不正常大面积的冰 的生成。
 - -在机翼上表面受保护区域后部有冰的积累。
- •由于自动驾驶仪会掩盖表明飞机操纵特性有不利变化的感觉征候, 当飞机处在结冰条件下时,如有上述任何一条目视征候存在,或飞机有 不正常横向配平要求,或有自动驾驶仪配平警告时,禁止使用自动驾驶 仪。
- 在夜晚, 当飞机有可能在结冰条件下飞行时, 在飞行前所有结冰 探测灯必须是可以工作的。
- 【注:本条取代主最低设备清单(MMEL)中的关于夜间结冰探测灯 的放行规定。】"
- (2) 通过将下列内容插入AFM的正常程序章节中,修改经批准的AFM, 本次修改可以通过将本指令下述内容插入AFM中完成。

"下列天气条件下可导致在飞行中严重结冰:

- 在大气温度低于0℃以下时可见的雨滴。
- 在大气温度低于0℃以下时, 冲溅的水滴。

脱离严重结冰环境的程序:

这些程序适用从起飞到着陆的所有飞行阶段。监控大气温度,虽然 当温度下降到-18℃时才会形成严重结冰,但在有明显潮气出现,温度 在冰点左右时就应提高警惕。如果观察到有AFM限制章节中规定的确认 严重结冰条件的目视征候出现时, 完成下列程序:

- 立即向空中交通管制申请优先处置权, 以便改变航路和高度, 脱离 严重结冰条件,避免长时间地将飞机置于在比飞机审定许可条件更严 重飞行条件中。
 - 避免粗猛动作和过度地机动, 否则会加重操纵困难。
 - 不要接通自动驾驶仪。

- 如果已接通自动驾驶仪, 握住驾驶盘并保持稳定, 然后断开自动驾 驶仪。
- 如果观察到一个不正常的滚转响应或非指令的滚转操纵运动, 应 减小迎角。
- 在结冰条件下, 不要放出襟翼。襟翼放出后的操纵, 能引起机翼迎 角的降低,引起在机翼上表面正常结冰区域的后面,(很可能是在受防 冰保护区域的后部)有冰的形成。
 - 如果襟翼已放出, 在机体的冰被清除之前不要收回襟翼。
 - 向空中交通管制报告天气情况。"
- 五. 生效日期: 1998年3月25日
- 六. 颁发日期: 1998年3月10日
- 七. 联系人: 赵强 民航总局航空器适航司 010-64091126